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何为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何为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鉴于何为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何为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在此期间，何为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

何为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何为先生在任期内为公司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了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19年3月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提名罗炜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当选后罗炜先生将接任何为先生原担任的公司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日